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 群學肄言

赫伯特·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著  
嚴復 譯

The Study  
of

臺灣商務印書館



群學肄言

The Study  
of  
Sociology

赫伯特·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著  
嚴復 譯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 群學肄言

---

作者◆赫伯特·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譯者◆嚴復

發行人◆王學哲

總編輯◆方鵬程

主編◆葉嚮英

責任編輯◆吳素慧

校對◆吳娟

美術設計◆吳郁婷

---

出版發行：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 2371-3712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撥：0000165-1

網路書店：[www.cptw.com.tw](http://www.cptw.com.tw)

E-mail：[ecptw.cptw.com.tw](mailto:ecptw.cptw.com.tw)

網址：[www.cptw.com.tw](http://www.cptw.com.tw)

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臺一版一刷：1970 年 4 月

臺二版一刷：2009 年 8 月

定價：新台幣 300 元

---



ISBN 978-957-05-2392-8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 救亡圖存，富國利民

## 臺灣商務印書館重印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序

祖父嚴幾道先生，身當清末衰頹之世，首先有系統的把西方的觀念和學說引進中國，因為他看到了中國面對的危機，必須救亡圖存，全盤維新。祖父的一生，他的所學、所思、所為，離不了憂國之心，愛國之情。

祖父譯述之西方名著，包括《天演論》、《原富》、《社會通詮》、《群己權界論》、《孟德斯鳩法意》、《群學肄言》、《名學淺說》、《穆勒名學》等八部巨著，原先已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稱「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絕版已久。現臺灣商務印書館決定重新編排發行這八本書，以饗讀者。囑我為序，謹識數語，以表我對祖父的思慕。

一八九四年甲午戰爭之敗，給祖父的刺激最深，當年十月他給長子嚴璩的書信中痛心的說，清廷「要和則強敵不肯，要戰則臣下不能」，國事敗壞至此，非變法不足以圖存。他接著在一八九五年發表了四篇充滿血淚的文章，「論世變之亟」、「原強」（原強續篇）、「闢韓」、「救亡決

論」，提出中國振衰起敝的辦法，強調必須認清中國人自己的缺點，吸收西方的優點，以「鼓民力」、「開民智」、「新民德」，再造富強，所以有學者認為嚴復是清末維新運動中一位最傑出的思想家和言論家，誠可信也。

祖父是一位典型的中國知識分子，他對時代具有強烈的使命感，以天下為己任，企盼國家富強，人民安樂。他服膺孟子「民貴君輕」的主張，所以他的「闢韓」論，駁斥韓愈「原道」中所謂「君者，出令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者也。」他說韓愈「只知有一人而不知有億兆」人民。祖父希望發揚的是西方自由主義啟蒙思想的民主概念，以「新民德」，而臻富強。

祖父一生，處於國力積弱、戰亂頻仍的時代，在政治上難以發揮，轉而引介西方學術思潮，從事中西文化的整合與重建工作，對中國現代化具有深遠的影響。

祖父的譯述工作，提出了「信、達、雅」之說，用力甚勤，故梁啟超曾說：「近人嚴復，標信達雅三義，可謂知言。」清末桐城派文學家吳汝綸也說：「文如幾道，可與言譯書矣！」又說：「自吾國之譯西書，未有

能及嚴子者也。」今臺灣商務印書館重印祖父譯書八本，當可印證其歷久常新也！

祖父翻譯西方名著，重在思想之傳播，而非僅僅文字之傳譯，他認為「一理之明，一法之立，必驗之物事。物事而皆然，而後定之為不易。」所以他在譯書中也會表達自己驗證的意見，希望真正做到富國利民，以達不朽。

嚴倬雲 謹識

《名學淺說》

作者 威廉·史坦利·耶方斯

譯者 嚴復

定價 250 元(平裝) · 350 元(精裝)

叢書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為傳播西方思潮，嚴復首次將耶方斯的 *Primer of Logic* 譯介至中國，此書概括傳統邏輯的所有問題，嚴復以「名學」二字譯稱西方邏輯（Logic）之學，開啟後來中國邏輯課程的授課之門。嚴復的譯述以半文言文，中間意旨，承用原書；引喻設譬，則多用己意，此書更推動時人對西方邏輯思想的認識。

---

《群己權界論》

作者 約翰·斯圖亞特·穆勒

譯者 嚴復

定價 180 元(平裝) · 280 元(精裝)

叢書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嚴復以「自繇」二字譯述穆勒對個人尊嚴與自由的想法，由一人一己之自繇，乃至一會一黨之群體，須明白群己權限之劃分，使不偏於國群而壓制小己，亦不袒護小己而使國群受害，並強調自由民主制度的實施其實是涉及一個國家的形勢與國民程度。對於自由的內涵、個人與群體、公域與私域間的權界，析論分明。

## 嚴復先生與商務印書館

一九二〇年代以前，商務印書館編譯所在創館元老張元濟的主導下，出版了許多介紹外國新知識的翻譯書，對中國的現代化產生重大的影響，其中影響最大的，應該是嚴復譯介英國學者赫胥黎（Thomas Henry Huxley）的《天演論》（*Evolution and Ethics*）。

### 翻譯《天演論》，影響深遠

達爾文（Charles Darwin）在一八三一年乘坐小獵犬號探險船環球旅行五年，蒐集有關物種進化的證據。回到英國後，又花了二十年的時間加以研究整理，到一八五六年開始寫作，一八五九年出版《物種原始》（*Origin of Species*），提出物種進化的證據，引起學術界和宗教界一片嘩然。

赫胥黎本來是反對物種進化理論的，當他看完達爾文的《物種原始》後，恍然大悟，從此非常積極支持進化理論，甚至於一八六〇年在牛津大學講堂，與威博佛斯大主教（Bishop Samuel Wilberforce）公開辯論，威博



佛斯譏笑赫胥黎的祖父母是否來自哪一個猿猴？

赫胥黎從此努力研究進化論，甚至提出人類進化的證據，證明猿猴與人類的大腦構造是相同的。他把有關的研究寫了許多本書，其中《進化與倫理》（*Evolution and Ethics*）是討論有關進化的倫理問題，提出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等理論，於一八九三年出版。

### 留學英國，譯介西方名著

嚴復於一八五四年陽曆一月八日在福州出生，家中世代以中醫為業。十三歲喪父，遂放棄科舉之途，十四歲進入福州船政學堂學習駕駛，四年後成為學堂的第一屆畢業生，先後分發在「建威艦」、「揚武艦」實習五年。

一八七二年，他取得選用道員的資格（正四品，可以擔任地方主官），乃改名嚴復，字幾道，於一八七七年三月前往英國格林威治皇家海軍學院（*The Royal Naval College, Greenwich*）學習。兩年後學成返國，在他的母校福州船政學堂擔任教習，翌年升任天津水師學堂總教習，一八九〇年升為總辦（校長），但與李鴻章意見不合，有意另謀發展，一八九

五年甲午戰後，開始在天津「直報」發表文章，主張變法維新。

一八九六年，張元濟進入總理衙門服務，開始勤讀英文，認識了嚴復。次年，在嚴復的協助下，張元濟創辦西學堂（後改名通譯學堂），傳授外國語文，聘請嚴復的侄兒嚴君潛擔任常駐教習。這一年（一八九七年），嚴復與夏曾佑等人在天津創辦「國聞報」，宣揚變法維新以圖存的主張，並開始連載刊登他所翻譯的《進化與倫理》，改名為《天演論》，介紹西方最新的「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理論。

一九〇五年《天演論》由商務印書館出版。嚴復在自序中說：「赫胥黎氏此書之旨，本以救斯賓塞任天為治之末流，其中所論，與吾古人有甚合者，且於自強保種之事，反復三致意焉。」可見嚴復翻譯此書，正是要引介外國新潮流來啟發國人。

一八九八年，張元濟與嚴復都獲得光緒皇帝的召見，談到變法維新的問題。可惜百日維新在九月二十一日隨著「戊戌政變」而失敗，張元濟被革職，永不錄用，當年底回到上海，次年獲聘為南洋公學譯書院院長。梁啟超從天津搭船逃往日本，「國聞報」因為詳細刊登政變經過而被查封停辦。

## 商務出版《原富》等世界名著

一八九九年六月，嚴復將他翻譯的《原富》（即《國富論》· 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寄給張元濟，南洋公學決定以二千兩銀子購買版權，嚴復同意，一九〇一年由南洋公學分冊出版。後來因為版稅沒有正常給付，嚴復再將《原富》交給商務印書館出版。

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之亂起，嚴復離開天津避居上海，參加正氣會發起成立的中國議會，容闕被選為會長，嚴復被推舉為副會長。

張元濟在一九〇二年為商務印書館創設編譯所後，出版了很多本嚴復翻譯的書，除了《天演論》、《國富論》外，還有《群學肄言》（Herbert Spencer, *The Study of Sociology*, 1872, 商務在一九〇三年出版）、《群己權界論》（John Mill, *On Liberty*, 1859, 商務在一九一七年購得版權）、《穆勒名學》（John Mill, *A System of Logic*, 1843, 商務在一九〇三年出版）、《社會通詮》（Edward Jenks, *A History of Politics* 商務在一九〇三年出版）、《孟德斯鳩法意》（Montesquieu, *Spirit of Law*, 1750 Thomas Nugent 英譯本·商

務一九〇六年出版)、《名學淺說》(William Stanley Jevons, *Primer of Logic*, 1863, 商務一九〇九年出版)。(《勇往向前——商務印書館百年經營史》, 臺灣商務出版)

《穆勒名學》上半部在一九〇五年由南京金粟齋木刻出版, 一九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由張元濟購得版權, 並請嚴復繼續把書譯完。

商務印書館也曾在一九〇四年出版嚴復編寫的《英文漢詁》(英漢辭典), 提供讀者另一本研讀英文的工具書。

《天演論》是影響最大的一本書, 銷行很廣, 從一九〇五年到一九二七年, 這本書共印行了三十二版, 對當時的知識份子產生很大的刺激與影響(劉學禮, 〈達爾文學說在近代中國〉)。後來馬君武等人也將達爾文的《物種原始》翻譯出書。臺灣商務印書館在臺刊行北京商務印書館新譯的《物種原始》, 列入 OPEN 系列。《天演論》在臺灣仍然一再發行。

嚴復在一九一〇年曾獲宣統皇帝賜予文科進士出身, 並擔任海軍部協都統、資政院議員。一九一二年京師大學堂更名為北京大學校, 嚴復擔任首任校長, 但到十一月間即辭去校長職務, 次年擔任總統府外交法律顧問, 發起組織「孔教會」。一九一四年曾擔任參政院議員, 參與憲法起草

工作。

一九一六年袁世凱死後，嚴復避禍於天津。一九二〇年氣喘病久治無效，回到福州養病，一九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病逝，享年六十九歲。

嚴復一生最大的成就是，致力翻譯介紹西方思想，商務印書館全力協助出版，對中國的現代化產生了重大的影響。他所翻譯的書，提倡「信雅達」，以半文言寫作，至今仍然流傳在世。

臺灣商務印書館自九十七年（二〇〇八年）起，推動臺灣商務的文化復興運動，要將商務歷年出版或已絕版的知識好書，重新增修編輯發行。「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的重新編輯出版，正是為了推介嚴復當年翻譯西方文化名著的成就，同時也希望新一代的讀者能夠重新閱讀世界文化名著，共同創造我們這一代的文化復興。

臺灣商務印書館董事長 王學哲 謹序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總目

## 第一種 天演論

Thomas Henry Huxley: Evolution and Ethics

## 第二種 原富

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 第三種 社會通詮

Edward Jenks: A History of Politics

## 第四種 群己權界論

John Stuart Mill: On Liberty

## 第五種 孟德斯鳩法意

Montesquieu: Spirit of Laws

## 第六種 群學肄言

Herbert Spencer: The Study of Sociology

## 第七種 名學淺說

William Stanley Jevons: Primer of Logic

## 第八種 穆勒名學

John Stuart Mill: A System of Logic

### 《天演論》

作者 托馬斯·亨利·赫胥黎

譯者 嚴復

定價 **180 元**(平裝) · **280 元**(精裝)

叢書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嚴復譯述《天演論》不是純粹直譯，而是有評論、有發揮。他將《天演論》導言分為 18 篇、論文分為 17 篇，分別冠以篇名，並對其中 28 篇加了按語。嚴復在按語中指出，植物、動物中都不乏生存競爭、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的例子，人類亦然。人類競爭其勝負不在人數之多寡，而在其種其力之強弱。

---

### 《社會通詮》

作者 愛德華·甄克思

譯者 嚴復

定價 **250 元**(平裝) · **350 元**(精裝)

叢書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

此書實際上講的是政治進化史。甄克思認為，在宗法社會和國家社會（即軍國社會）之間存在著一個“拂特之制”（feudalism，今譯封建制度）的時期。受到甄克思這種進化史觀的影響，嚴復認為當時的中國終於進入軍國社會階段，屬於七分宗法、三分軍國性質的國家。

## 嚴復先生翻譯名著叢刊例言

- 一 嚴幾道先生所譯各書，向由本館出版，久已風行海內，茲特重加排印，彙成一套，並將嚴先生之譯著，向由他處出版者，亦徵得原出版處同意，一律加入，以臻完備。並精校精印，版式一律，既易購置，尤便收藏。
- 二 本叢刊共分八種，乃輯合嚴先生所翻譯之著作而成，至嚴先生之著作，不屬於譯本之內者均未輯入。
- 三 嚴先生之譯名，為力求典雅，故多為讀者所不能明瞭，且與近日流行之譯名不盡同；本叢刊在每冊之末，均附有譯名對照表，一面將原文列出，一面將近日流行之名詞，附列於後，使讀者易於明瞭。
- 四 凡書中所引之人名地名，均分別註明，以便讀者易於查考。
- 五 書中各名詞之用音譯者，則將其原文引出，以便讀者知其音譯之本字為何。

臺灣商務印書館謹識



## 譯例言

譯事三難信達雅。求其信已大難矣。顧信矣不達。雖譯猶不譯也。則達尚焉。海通已來。象寄之才。隨地多有。而任取一書。責其能與於斯二者則已寡矣。其故在淺嘗。一也。偏至。二也。辨之者少。三也。今是書所言。本五十年來西人新得之學。又為作者晚出之書。譯文取明深義。故詞句之間。時有所偵到附益。不斤斤於字比句次。而意義則不倍本文。題曰達信。不云筆譯。取便發揮。實非正法。什法師有云。學我者病。來者方多。幸勿以是書為口實也。

西文句中名物字。多隨舉隨釋。如中文之旁支。後乃遙接前文。足意成句。故西文句法。少者二三字。多者數十百言。假令仿此為譯。則恐必不可通。而刪削取徑。又恐意義有漏。此在譯者將全文神理。融會於心。則下筆抒詞。自善互備。至原文詞理本深。難於共喻。則當前後引襯。以顯其意。凡此經營。皆以為達。為達即所以為信也。

易曰脩辭立誠。子曰辭達而已。又曰言之無文。行之不遠。三者